

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并于2024年5月6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。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：一、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...

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：(一)选举非独立董事(应选人数为6名) 1. 陈光耀的选举票数= 陈光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* 6 陈光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* 3 陈光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* 3

提案名称 提案人 备注 100 总议案: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1.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.01 关于选举李海鹏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.02 关于选举李海鹏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...

一、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。二、会议时间: 2024年5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:30-11:30。三、会议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2号启明星辰大厦公司会议室。四、会议方式: 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五、网络投票时间: 2024年5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:15至下午15:00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预计2023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下简称“上市规则”)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一、风险提示: 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9.3.1条规定，如果公司2023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，则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(以下简称“三期员工持股计划”)自公告以来，已按计划有序推进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工作已全部完成，所有认购款项均已到账。一、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: 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总规模为1000万股，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元。二、实施进展情况: 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4年4月20日完成认购，并于2024年4月22日完成验资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定于2024年4月30日(星期五)下午15:00-17:00在全景网举行202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。一、会议时间: 2024年4月30日(星期五)下午15:00-17:00。二、会议地点: 全景网。三、参会人员: 公司董事长、行长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华联集团”)的通知，获悉华联集团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。一、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: 华联集团持有的10,000,000股股份已于2024年4月18日解除质押。二、解除质押后的质押情况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华联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表所示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(以下简称“三期员工持股计划”)自公告以来，已按计划有序推进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工作已全部完成，所有认购款项均已到账。一、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: 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总规模为1000万股，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元。二、实施进展情况: 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4年4月20日完成认购，并于2024年4月22日完成验资。

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以电子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一、会议基本情况: 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，由董事长主持，全体董事出席。二、会议决议: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，同意调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数据。

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以电子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一、会议基本情况: 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主持，全体监事出席。二、会议决议: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，同意调整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数据。

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一、变更内容: 公司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由原来的5-10年调整为3-10年。二、变更原因: 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了重新评估。三、变更影响: 变更后将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全资子公司天津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天津洁美”)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。一、担保基本情况: 天津洁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为181,200.00万元的担保。二、担保原因: 天津洁美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，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。三、担保期限: 担保期限自2024年4月10日起至2025年5月10日止。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财务资助事项的进展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对外投资暨财务资助事项取得进展。一、项目概况: 公司拟在广东省佛山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用于新材料研发。二、进展情况: 公司已与投资方完成初步谈判，并就合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。三、风险提示: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资金风险，公司将持续关注项目进展。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3年度股东大会于2024年4月19日顺利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等议案。一、会议概况: 会议于4月19日上午9:00在青岛双星总部召开，由董事长主持。二、决议事项: 会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报告，同意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。

青岛三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青岛三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3年度股东大会于2024年4月19日顺利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等议案。一、会议概况: 会议于4月19日上午9:00在青岛三铂总部召开，由董事长主持。二、决议事项: 会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报告，同意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。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(以下简称“三期员工持股计划”)自公告以来，已按计划有序推进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工作已全部完成，所有认购款项均已到账。一、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: 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总规模为1000万股，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元。二、实施进展情况: 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4年4月20日完成认购，并于2024年4月22日完成验资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华联集团”)的通知，获悉华联集团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。一、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: 华联集团持有的10,000,000股股份已于2024年4月18日解除质押。二、解除质押后的质押情况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华联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表所示。

青岛三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青岛三铂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4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议案》。一、事项概述: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，提前归还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。二、审议程序: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原先估计使用寿命不同的，应当调整资产使用寿命。资产使用寿命的改变应当作为会计估计变更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企业应当对估计变更进行追溯调整。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，属于会计估计变更，不涉及会计政策变更。变更前，公司按照原会计估计计提折旧，计提折旧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原估计的使用寿命进行计提。变更后，公司按照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计提折旧，计提折旧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变更后的使用寿命进行计提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(年) 残值率% 年初折旧率% 机械类 年限平均法 10 5.00 9.50

2.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变更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，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；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，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，不予摊销。

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(年) 残值率(%) 年初折旧率(%) 机械类 年限平均法 3-10 5.00 9.50-31.67

(三)变更采用的会计估计 1.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，其中机械类设备预计使用年限为3-10年，残值率5%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追溯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不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已经披露的财务数据产生追溯调整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，所有权益类科目产生追溯影响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变更更加合理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变更更加合理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变更更加合理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七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。2.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3.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八、备查文件 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2.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3. 独立董事意见。4. 监事会意见。5.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文件。

单位: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(经审计) 2022年12月31日(经审计) 资产总额 93,417,488.85 35,674,743.81 负债总额 47,900.54 4,462.50

三、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1. 担保情况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。2. 提供财务资助情况: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五、风险提示 1. 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，可能导致被担保方或接受资助方无法按时履行义务，给公司带来损失。2. 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，可能导致公司资金链紧张。

六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七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八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九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十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十一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十二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十三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十四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十五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十六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十七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十八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十九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十、备查文件 1. 担保合同。2. 财务资助协议。3. 董事会决议。4. 监事会决议。5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二十一、其他说明事项 1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2. 本次担保及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